

#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6年5月20日在公司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3名，实到董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会议审议表决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、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第九届董事会即将任期届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，经东方国际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推荐（东方国际党干字【2026】11号文），提名谭明先生、党晔先生、曾玮女士、金伟先生和张鹏翼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经公司股东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推荐，提名宋才俊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九条和《公司章程》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，公司董事会、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%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经股东会选举决定。公司建议并提名胡列类女士、陈贵先生、陈南梁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认真审阅了候选人的简历、任职资格、独立性声明等相关材料，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。

特此决议。

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 
2026年5月20日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方创业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（关于更选董事）》的签署页)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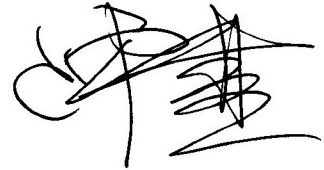
陈子雷



胡列类



陈 贵



2026 年 5 月 20 日